

扬州市园艺学会文件

扬州市农业委员会

扬园艺字〔2019〕3号

关于征集2010—2019年扬州园艺业科技 论文并开展评比

如下：年扬州园艺学会优秀论文集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征集范围

1、已发表论文。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期间，在省级及其以上正式刊物、国外（境外）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的论文，或在市级及其以上学术会议上交流，且被选入正式出版论文集的论文。

2、新撰写论文。主要包括学会会员根据自身研究成果和业务工作撰写的科学论文、产业调研报告和“十三五”产业规划评价等，

3、论文内容属于或涉及园艺学领域。包括果树、观赏园艺、茶叶、蔬菜、园艺复合经营等范畴。

二、优秀论文评选与奖励

结合市政府优秀论文评选要求，将重点对 2016-2019 年期间发表、新撰写论文进行评选。申报评审论文仅限于学会会员为第一作者、独著作者名义所发表或撰写的文章。每位会员原则上报送 1 篇论文（最多报送 2 篇，但同一作者只能有 1 篇获奖，特殊情况除外）。

优秀论文将分为果树、观赏园艺、茶叶、蔬菜、园艺复合经营五大类进行评选，分别由扬州市园艺学会果树专业委员会、观赏园艺专业委员会、茶学专业委员会和市蔬菜学会对征集的论文进行初评，入选比例 60%，由扬州市园艺学会学术专业委员会审核汇总后、提交秘书处由综合评审专家组分别评选出优秀论文一等奖（3-5 个）、二等奖（6-12）、三等奖（10-20 个）和提名奖若干，获奖论文统一颁发扬州市园艺科技论文获奖证书、适当奖励。并推荐参加扬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评选，

获奖论文将由市政府表彰。获奖论文将作为对专业技术人员评价参考依据之一。

三、论文报送要求

1. 论文内容

（一）论文应围绕本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以及本市重大工程、重大科技专项、重大改革举措、重大民生实事等，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，提出具有前瞻性、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。

（二）

（三）

（四）

（五）

（六）

（七）

（八）

（九）

（十）

（十一）

（十二）

（十三）

5、报送时间：参评论文于2019年10月15日前寄(送)到学会秘书处。希望我市广大园艺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吴建华(87346550, 13901458713)、褚军(15152741172)

电子信箱：YZ312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文昌中路460号,扬州市园艺学会秘书处(市农业农村局314室),

邮编：225001

